**一、股权转让协议**

应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实际情况编制。

**二、新自然人股东**

1.身份证复印件;

2.无犯罪证明：企业出资人法人代表和自然人出资人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派出机构出具的本人无犯罪记录的证明，并由户籍所在地的市公安局经济侦查支队复核、盖章。

3.出资人信用报告：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出具的企业法人出资人信用报告，自然人出资人个人信用报告，信用报告的出具日期不得早于筹建申请提交日前一个月。

**三、新企业法人股东**

1.企业出资人的人社证明：企业出资人注册地县以上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或劳动人事局）出具的近两年度依法用工，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为职工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缴纳职工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金等情况的证明，并加盖主管劳动部门公章。

2.税务证明：企业出资人注册地主管税务机关（县及县以上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出具的近两年无偷税漏税行为，依法纳税的证明，并加盖主管税务机关公章。

3.审计报告

（1）需提供最近两个会计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企业要选择执业质量和执业道德良好的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承诺派出没有不良记录的、优秀注册会计师主持审计工作。

5.出资人信用报告：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出具的企业法人出资人信用报告，信用报告的出具日期不得早于筹建申请提交日前一个月。

6.法人出资人法人代表的无犯罪证明：企业出资人法人代表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派出机构出具的本人无犯罪记录的证明，并由户籍所在地的市公安局经济侦查支队复核、盖章。

7.有权机构同意增资决议：股东会决议书。

**四**、**企业股东增资**

1.需提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企业要选择执业质量和执业道德良好的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承诺派出没有不良记录的、优秀注册会计师主持审计工作。